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

內部稽核主管每年至少四次於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向獨立董事呈報稽核計畫執行及改善情形，內部稽核主管亦定期每季於座談會中，單獨向獨立董事進行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重要稽核業務報告，並就本公司內控執行之成效進行溝通與意見交流。若遇重大情事，立即做成報告陳核並通知獨立董事召開會議。最近年度(民國一一五年)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摘要：

議題一：向獨立董事陳報本公司推動企業風險管理（ERM）風險分析、相應對策、執行成果與持續強化措施討論。

議題二：本公司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制度現況及營業祕密保護措施討論。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

會計師每年至少一次與獨立董事單獨於座談會中 就本公司財務報告核閱或查核情形，或財務、稅務、內控相關議題與獨立董事充分討論。最近年度(民國一一五年)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及結果摘要：

議題一：針對本公司 115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核閱事項及 115 年度查核規劃說明，並就獨立董事所提問題進行討論與溝通。

議題二：針對近期證管法令更新事項進行說明。